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教职工车辆智能通行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车牌号码 |  | 车辆型号 |  |
| 车辆颜色 |  | 车辆类型 |  |
| 所在部门 |  | 通行期限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| |
| 现居住地址 |  | | |
| 部门领导意见  （签字、盖章） | 签字：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
| 行驶证（正面）复印件 驾驶证（反面）复印件    粘贴处 粘贴处  （不得超出本框） （不得超出本框） | | | |
| 其他证明复印件 其他证明复印件    粘贴处 粘贴处  （不得超出本框） （不得超出本框） | | | |
| 保卫部领导意见  （签字、盖章） | 签字： 盖章：  年 月 日 | | |

**备注：**1. 申请车辆须为教职员工的自备车辆，原则上一位教职员工只限申请一辆自备车；2.申请人非本学院教职员工的，请提交其他证明材料；3.行驶证与本人一致，驾驶证与本人不一致的，须提交申请人与驾驶证所有人的关系证明材料；4.行驶证与本人不一致的，须提交申请人与行驶证所有人的关系证明材料；5.车辆类型填写为：教职工、兼职教师、业务单位、兰溪校区后勤服务中心。